

仅供工作使用

临时议程项目 6(d)
(GOV/2010/1)

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执行 与《不扩散核武器条约》有关的保障协定

总干事的报告

A. 导言

1. 2008 年 6 月 2 日, 总干事向理事会通报, 国际原子能机构在该年 4 月收到了关于指控以色列 2007 年 9 月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叙利亚)代尔祖尔场址摧毁的一个装置是一座核反应堆的情报。原子能机构获得的卫星图像显示, 截至 2007 年 10 月底, 在该场址已进行了大规模的清理和平整作业, 清除或遮掩了被摧毁建筑物的残留物。¹
2. 2008 年 6 月 23 日, 原子能机构获准接触该场址, 当时还被允许采集环境样品。² 虽然不能排除被摧毁建筑物拟用于非核用途, 但原子能机构评定认为, 该建筑物的特点和该场址与充分的冷却水抽运能力的连通性与可能在核反应堆场址看到的情形相似。³ 原子能机构还评定认为, 它在代尔祖尔场址看到的抽水设备以及叙利亚采购的大量石墨和硫酸钡(叙利亚表示它们全部是为民用和非核相关用途而采购的)可支持反应堆的建造(GOV/2009/36 号文件第 14 段)。
3. 叙利亚坚持认为被摧毁建筑物是一个军用非核装置。叙利亚迄今提供的资料和接触还不能使原子能机构确认叙利亚关于被摧毁建筑物的非核性质的说法或者证实叙利亚关于采购努力是为了民用、非核用途的说法。

¹ GOV/OR.1206 号文件第 26 段和 GOV/2008/60 号文件第 16 段。

² GOV/2008/60 号文件第 4 段。

³ GOV/2008/60 号文件第 10 段和第 11 段。

4. 2008年6月在代尔祖尔场址采集的样品的分析结果表明存在未列入叙利亚已申报核材料存量清单的一类残留人为⁴天然铀。叙利亚表示这些残留铀源自摧毁该建筑物所使用的导弹。原子能机构评定认为，这些残留铀源自导弹的使用的可能性很小。⁵这类残留铀的存在表明在该场址可能进行过核相关活动，并增加了对被摧毁建筑物性质的疑问。叙利亚尚需对这些残留铀的来源和存在提供令人满意的解释。就此而言，仍有待以色列提供的资料或许有助于澄清此问题。⁶

5. 原子能机构一再要求叙利亚与原子能机构就被摧毁建筑物的性质开展实质性讨论，并就原子能机构获得的相关卫星图像和其他资料进行讨论。在2010年1月7日的信函中，原子能机构提请叙利亚注意原子能机构一再提出的以下要求：

- 提供关于代尔祖尔场址、在该场址观察到的基础结构和叙利亚表示与民用非核活动有关的某些采购努力的资料；
- 提供对与被摧毁建筑物的建造有关的技术文件和任何其他资料的接触；
- 提供对被摧毁建筑物残骸、弹药残留物、设备残骸和抢救出来的任何设备过去所在和（或）现在所在的场所的接触；
- 提供对代尔祖尔场址本身的进一步接触和对据指控与代尔祖尔场址在功能上有关联的其他三个场所的接触。

6. 原子能机构已几次提出与叙利亚合作制订受管接触敏感资料和场所包括代尔祖尔场址和其他三个场所的必要模式。这种接触将使原子能机构能够建立事实并在其核查方面取得进展，同时保护叙利亚认为敏感的军事资料和其他资料。

7. 自原子能机构于2008年6月访问代尔祖尔场址以来，叙利亚一直拒绝与原子能机构开展实质性讨论，一直没有响应原子能机构的要求提供任何详细资料，也一直没有同意原子能机构提出的进一步接触代尔祖尔场址和接触原子能机构感兴趣的与其调查相关的其他三个场所的要求。

8. 叙利亚还一直坚持其立场，即由于代尔祖尔场址的残骸已处置，准许原子能机构关于接触该场址的要求是不可能的，因为原子能机构的要求是在该建筑物被摧毁后一年多才提出来的。基于2008年6月在大马士革进行的讨论和原子能机构获得的其他资料，原子能机构继续要求接触被摧毁建筑物的残骸和从代尔祖尔场址抢救出来的任何设备。

9. 关于在微型中子源反应堆发现的残留人为天然铀（GOV/2009/36号文件第17段），叙利亚对这些残留铀的存在所作的最初解释是，它们要么源自中子活化分析中所

⁴ “人为”系指由于化学处理的结果而产生的物质。

⁵ GOV/2009/9号文件第7段。

⁶ GOV/2009/36号文件第7段。

用的标准基准材料，要么源自屏蔽运输容器。这些解释没有得到原子能机构随后在微型中子源反应堆开展的取样结果的支持（GOV/2009/75号文件第6段）。在2009年11月2日在维也纳举行的会议上，叙利亚提出这些残留铀可能源自微型中子源反应堆存在的其他材料，具体是在霍姆斯一家磷酸纯化中试厂⁷生产的大量黄饼、从黄饼衍生的以前未申报的硝酸铀酰化合物和（或）以前未申报的小数量进口硝酸铀酰材料（GOV/2009/75号文件第7段）。

10. 在微型中子源反应堆发现的残留铀与在代尔祖尔场址发现的残留铀之间存在联系的可能性要求原子能机构开展进一步的取样和分析。原子能机构还需要确定微型中子源反应堆天然铀化合物的使用与关于其他三个场所中一个场所的指控是否可能具有相关性，以及是否可能使用霍姆斯工厂生产的更大数量的黄饼开展了试验。⁸

B. 核查活动

11. 2009年11月17日，在对微型中子源反应堆进行视察期间，原子能机构向叙利亚提交了一封日期为2009年11月13日的信函，其中列出了用核材料开展的试验活动。据公开来源称，这些试验活动是在叙利亚开展的，而且可能对确定在微型中子源反应堆发现的残留铀来源有意义。原子能机构在信中要求接触参加这些活动的人员和有关这些试验中使用的核材料和设备的详细资料。叙利亚在这次视察期间安排了所要求人员中的一人见面，就试验活动的情况进行了讨论。为了核实叙利亚有关微型中子源反应堆核材料的说法（第9段），对微型中子源反应堆存在的黄饼和硝酸铀酰化合物进行了取样。还从微型中子源反应堆与涉及含铀材料的试验有关的设备和场所采集了环境样品。在2009年12月6日致原子能机构的信函中，叙利亚提供了关于在微型中子源反应堆观察到的一些核材料的有限资料。但叙利亚并未涉及原子能机构对在那里发现的残留人为天然铀的来源和存在表示的关切。

12. 在2010年1月7日的信函中，原子能机构要求确认在微型中子源反应堆观察到的核材料的数量、提交所有核材料的全面报告、提供关于含铀核材料使用情况的详细资料并更新设计资料。

13. 在2010年1月21日的信函中，原子能机构向叙利亚提供了2009年11月17日视察期间所采集样品的结果。虽然这些结果确认了叙利亚所申报的材料的特性，但原子能机构通知叙利亚需要对微型中子源反应堆人为天然铀的存在和使用作进一步澄清，并建议于2010年2月8日至9日在大马士革举行会议讨论这些问题。

⁷ 在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原子能机构的支持下，1997年在叙利亚霍姆斯进行了磷酸纯化中试厂的建造和调试。黄饼是作为纯化过程的副产品生产的。

⁸ 在2004年7月对霍姆斯磷酸纯化中试厂的一次访问中，原子能机构视察员观察到约数百千克的黄饼。

14. 在 2010 年 2 月 10 日的信函中，叙利亚拒绝了原子能机构关于举行上述会议的要求，并表示，鉴于在同一信函中提供了有关资料，可以规划在稍晚阶段举行会议。叙利亚提供的资料没有澄清微型中子源反应堆人为天然铀的存在和使用问题。原子能机构正计划于 2010 年 2 月 23 日对微型中子源反应堆进行一次视察，以核实微型中子源反应堆的核材料，并审查与上述试验有关的相关源文件。

C. 评定和今后步骤

15. 自 2008 年 6 月以来，叙利亚一直未就涉及代尔祖尔场址和据指控在功能上与其有关的其他三个场所的未决问题与原子能机构进行合作。因此，自上次向理事会提交报告以来，原子能机构一直无法在解决与这些场址有关的未决问题方面取得进展。

16. 叙利亚就微型中子源反应堆人为天然铀的存在和使用提供了一些补充资料。但叙利亚尚未对在微型中子源反应堆开展的涉及核材料的活动和试验做出充分说明，而这些活动和试验也许就是在那里发现的残留铀的来源。因此，需要叙利亚做出进一步澄清，以便解决这一问题，并帮助排除在微型中子源反应堆发现的残留铀与在代尔祖尔场址发现的残留铀之间任何可能的联系。此外，叙利亚还必须提供叙利亚所有核材料的全面报告，并准予原子能机构接触所有相关文件。原子能机构已要求叙利亚在这些方面给予合作。

17. 自 2009 年 11 月的视察以来，叙利亚并未与原子能机构充分合作，以促进解决涉及微型中子源反应堆的问题。叙利亚还没有提供关于微型中子源反应堆中铀的辐照的设计资料，也没有履行“保障协定”（INFCIRC/407 号文件）所规定的报告核材料的义务。

18. 原子能机构在代尔祖尔场址和微型中子源反应堆场址均发现了残留人为天然铀。鉴于叙利亚一直没有报告天然铀存量，这使人对叙利亚有关核材料和核设施的申报的完整性和正确性产生怀疑。

19. 总干事敦促叙利亚在上述问题上与原子能机构进行合作，以便原子能机构能够按照叙利亚“保障协定”规定的授权确认叙利亚的所有核材料均用于和平活动。就代尔祖尔和微型中子源反应堆两个场址而言，考虑到时间的推移和资料的可能减少，原子能机构要求叙利亚立即提供对所有相关资料的接触，以核实叙利亚的申报。总干事准备与叙利亚商定受管接触资料和场所的必要模式，以此使原子能机构能够建立事实并在其核查方面取得进展，同时保护叙利亚认为具有敏感性的军事资料和其他资料。

20. 总干事还敦促叙利亚将其“保障协定”的“附加议定书”付诸生效，以便于原子能机构开展核实叙利亚申报的正确性和完整性的工作。

21. 总干事将酌情继续提出报告。